

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 函

地址：220679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66號2樓

承辦人：李宗倫

電話：(02)29506206 分機304

傳真：(02)29506552

電子信箱：AM0081@ntpc.gov.tw



114

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21巷26號7樓

受文者：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更事字第11146737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公司委託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檢送「擬訂新北市土城區沛陂段460地號等1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」案涉及「新北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核定後申請變更處理原則」相關內容，復如說明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111年3月28日(一一)盛所建字第1110328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所檢送資料，請依下列意見補充說明，俾利憑判。

(一)有關「新北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核定後申請變更處理原則」列表檢討事業計畫審議內容經核定後與建造執照差異說明，請檢附相關圖說佐證(應包含核定版、變更後等)，並由建築師簽證負責。

(二)經查附表檢討項目，尚缺(四)防空避難之檢討內容，請補充。

正本：勝仁針織廠股份有限公司(代表人：林孝杰)

副本：黃裕盛建築師事務所、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更新事業科

處長張壽文

